对不同客户也有不同的定价,评估人员要全面掌握被评电站设备现行价格来估算重置全价是很困难的。但是,在"包二"实践中,我们仍坚持统一的评估标准和方法,以防止可能出现的评估纠纷,确保评估的公平性。具体做法是:1.对锅炉、汽轮机、发电机、主变压器等主要设备,参照国家指导价或行业价,按重置核算法估算重置值;2.对一般辅机设备,选定若干个已有行业价或市场调节价的有代表性的为参照物,按物价指数分析法或类比分析法估算其重置值;3.进口设备则以具有相同功能的国产设备现时价,作为更新重置值。

上述估算中所用价格均以评估基准日为界限,且 同一类设备不得采用两种不同的价格。

四、简化重置全价的估算

要求得整体资产的重置全价,一般均从单项资产 (一台设备、一座建筑物)着手。通过"包二"的实践,我 们初步认为,对电力行业应以估算部分资产(一个系统)入手为宜。具体应做到:

1. 在电力建设预、概、决算中的安装工程费主要包括人工费及装置性材料费(中低压阀门、管件、保温材料等),都是按机组分系统列出的,因此在确定设备帐面原值和重置全价时都会遇到安装工程费如何合理分摊的问题。我们建议,在按单件设备列出原购置费和现行价后,应按机组及其系统分别计算设备原购置费总价和现购置费总价,然后再对应机组及其系统分别计入安装工程费的原值和现值,组成按机组分系统的设备帐面原值和重置全价。

2. 在电力建设预、概、决算中应计入固定资产的其他费用部分,如土地征用费、建设单位管理费、联合试运转费、勘察设计费及短期贷款、合理建设期投资利息等,按规定必须设法计入设备或建筑的直接成本内。在"包二"实践中,除土地征用费单列外,是按设备重置全价与建筑工程重置全价的比例分摊的。

五、评估结果的验证

多年来的电力建设,为我们积累了大量的工程造价及其构成的统计资料,从中可以得出不少有参考价值的统计规律和数据,如:构成工程总投资的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建筑工程费与其他费用的相互配比关系,主、辅机设备购置费的配比关系,不同容量的机组单位千瓦造价配比关系,同一机组内不同系统的设备购置费、安装费与建筑费间的配比关系,新建与扩建工程投资的配比关系等。虽然这些配比关系由于历史原因,在不同地区、不同时期有些差异,但总的来讲,在对

某些特殊情况作若干修正后,仍不失其参考价值。"包二"实践证明,利用这些已有的配比关系,对评估结果进行验证并作相应的调整,是完全必要的,也是十分有效的。

六、搞好资产评估的组织保证

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具有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在承担电力等行业资产评估任务时,为确保像电力等行业特点很强的资产评估工作质量,可以聘请行业专家参加。鉴于电力企业推行股份制在目前尚属试点阶段,因而资产评估对电力行业来说还是件新鲜事情,很易混同为目前国内许多电厂正在开展的清产核资。"包二"实践证明,申办单位必须摒弃仅由财会人员按清产核资办法登记造册申报评估的模式,组织好领导、生产技术人员与财会人员三结合的工作班子、按电力行业的特点,完成资产评估的申报基础资料和配合设备清查核实、技术评价等工作,这是保证资产评估高效率、高质量的必要条件。



国家计委完成"全面节约"研究

10 月 24 日的《经济参考报》报道,国家计委主持进行的《中国全面节约战略、规划和对策研究》,通过了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这项"全面节约研究,在有关节约问题的认识上是一个飞跃,理论上是一个突破,有着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中国全面节约战略、规模和对策研究》以生产力 六大要素即物力、运力、财力、自然力、人力和时力的节 约为研究对象,系统地论述了生产要素投入与经济发 展的关系;科学地提出"六全"(全要素、全满足、全时 期、全方位、全过程、全人员)节约战略,提出了"在满足 经济发展战略目标的前提下,以尽可能少的综合投入 量去获取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综合效益"的全面节约总 目标及其 ABC 指标体系和数学模型。

(领 军 摘)